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8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邓珍容女士,独立董事许兵伦先生,总经理谭建国先生,财务总监张晨女士,董事会秘书刘恒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7: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2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选择现金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投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在投资风险可控以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超过额度需要及时提交公司权利决策机构审批。

(三)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公司投资品种为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

(四)投资期限

授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的自有资金。

(六)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七)关联关系

公司与拟购买投资产品的金融机构无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且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实施,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道德风险和监督失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标的,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采取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并严格监督。

2、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监督。

4、公司将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公司股东知情权。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2、公司及子公司进行低风险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3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认购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结合公司资金使用规划的实际状况,为提高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近期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浦发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3,000	浮动收益	2026.1.7	2026.1.30	0.7%-2.1%	自有资金
民生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4,000	浮动收益	2026.1.16	2026.2.27	0.9%-1.63%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1,000	浮动收益	2026.2.1	2026.2.28	1%-1.9%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2,000	浮动收益	2026.2.3	2026.2.28	1%-1.5%	自有资金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风险较低,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可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水平,提高股东投资回报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将选择资信状况良好、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的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信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3,000	浮动收益	2025.9.15	2025.10.16	1%-1.9%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10,000	浮动收益	2025.9.22	2025.10.13	0.4%-1.8%	自有资金
民生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2,000	浮动收益	2025.10.16	2025.10.30	1%-1.45%	自有资金
民生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2,000	浮动收益	2025.10.30	2025.11.13	1%-1.45%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1,000	浮动收益	2025.12.25	2026.1.26	1%-2%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2,000	浮动收益	2025.12.25	2026.1.26	1%-1.5%	自有资金
浦发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3,000	浮动收益	2026.1.7	2026.1.30	0.7%-2.1%	自有资金
民生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4,000	浮动收益	2026.1.16	2026.2.27	0.9%-1.63%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1,000	浮动收益	2026.2.1	2026.2.28	1%-1.9%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2,000	浮动收益	2026.2.3	2026.2.28	1%-1.5%	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的已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产品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7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14:00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现将召开本次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年度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1号海特国际广场3号楼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股东会议事规则》	√
11.00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2.00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13.00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4.00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15.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2、议案审议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议案7、8、10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者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科园南一路9号公司证券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4.1 会议联系人:刘恒、彭鑫程

4.2 联系电话:028-85921029

4.3 联系传真:028-85921029

4.4 联系邮箱:board@haitegroup.com

4.5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科园南一路9号证券办公室,邮编:610041(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5、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23

2、投票简称:海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股东会议事规则》	√
11.00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2.00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13.00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4.00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15.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委托人	受托人
姓名/单位名称: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制作均有效。

2、请在相应的意见下打"√","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视为弃权。

3、委托人为单位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由委托人签字。

附件3:

海特高新2025年年度股东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授权委托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5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担保,担保用途包括但不限于:①为被担保人向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各类授信额度、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提供担保;②为被担保人向客户或供应商等开具公司保函或各类机构的保函提供担保;③为被担保人履行合同、投标等提供担保;④为被担保人业务经营代为开具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等;⑤由被担保人占用担保人银行授信额度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⑥为被担保人其他因业务经营需要对外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担保、支付保证金等方式。担保金额额度合计不超过20亿元。具体额度及担保期限将以公司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202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20亿元。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次担保的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四川奥特附件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8.64%	22,971	50,000	13.48%	否
四川亚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23,500	60,000	16.17%	否
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20,000	5.39%	否
天津海特飞机工程有限公司			2,000	30,000	8.09%	否
天津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20,000	5.39%	否
天津海特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20,000	5.39%	否
合计			48,471	200,000	53.9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740,860,235.00元

3、住所:成都高新区科园南路1号

4、法定代表人:邓珍容

5、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6、成立日期:1992年11月23日

7、经营范围:飞机机载无线电、仪表、电气设备的维修;开展电缆,电视设备,电子测绘仪器方面的技术服务与咨询;批发、零售电缆,电视设备及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电子产品,交电,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品);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航空小型发动机维修(凭维修许可证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以上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27,307,203.77	7,091,187,459.33
负债总额	2,329,084,480.56	2,820,306,060.25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3,709,696,657.92	4,277,978,364.43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58,646,469.68	1,319,486,906.25
利润总额	-482,588,126.27	82,917,253.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510,065.97	70,882,524.96

9、经查询,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担保、支付保证金等方式。

2、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3、有效期及授权:在上述额度内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担保的内容和方式以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担保的有效期限以公司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签订合同的期限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的原因: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

董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其经营与发展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偿还银行贷款信用良好,具有较强偿债能力。以上担保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6年4月26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71,707.8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33%,占总资产的11.90%,全部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6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期间,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其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5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74民初111号),判决本所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本所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5民初1736号),判决本所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本所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庄瑞兰女士,199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王需如先生,199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夏静女士,201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合伙人庄瑞兰女士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庄瑞兰	2024年12月23日	警示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	因在执行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过程中存在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将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查阅了信永中和有关资格证照、业务信息和诚信记录后,对信永中和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表示认可,认为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拟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2、审议程序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6-009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因全体董事对《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第九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

(三)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方案

(1)内部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其薪酬构成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长期激励薪酬(如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2)外部董事:未在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3)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0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长期激励薪酬(如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二、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002023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6-006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6日在成都市科园南一路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邓珍容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5,865万元,同比增长18.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451万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602,73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70,970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以9票回避表决《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邓珍容女士、谭建国先生、郑德华先生、王胜杰先生已按规定回避表决本议案,该议案获其他5位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内容详见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的经营目标及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结合公司的现金流现状,同意公司在2026年度向合作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贸易融资和保函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等业务的资金需要。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为15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担保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详见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担保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详见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详见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内部控制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内部审计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经理工作细则》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股东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具体内容刊登于2026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十)、以9票回避表决《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7)详见2026年4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